

傳播學門申請多年期計畫之經驗分享

趙雅麗*

一、前言

國科會近年來邀請許多學門的研究人員，提供該學門多年期計畫申請的心得，除了希望透過經驗的分享，提供較不熟悉申請提案形式的新近研究人員，作為撰寫計畫的參考外，另一個精神，也欲藉此建立國家學術管理工作與學術社群之間相互溝通的管道，讓相關領域的研究人員能夠在國家學術管理制度的期待、和個人學術生涯發展之間產生良性的互動，進而活絡我國學術研究工作的能量。

整體而言，多年期計畫的精神，除了可節省一年一審所涉及之「提案者、審查者、經辦人員」等龐大的文書、行政負擔外，另一個用意，也是希望能藉此提升提案者從單年的研究思考，提升到多年統整性的研究視野。

本文主要是根據筆者撰寫國科會多年期計畫的經驗，以及過去擔任評審的綜合心得，針對多年期計畫撰寫的經驗提出個人的想法，當中也涉及一些單年期與多年期計畫都可能普遍存在的問題和準備。

二、多年期計畫為什麼不容易申請？

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基本上是一個國家學術管理制度下的一種競爭性補助方案，在每年的申請案件中，多年期計畫的審查分數與要求也比較高，這是申請多年期計畫的挑戰。另外一個重要的現象，在國科會鼓勵多年期計畫的政策下，每年補助「多年期計畫」的經費比例，也有逐年成長的趨勢，這也形成所謂「多年期計畫」的申請壓力。

在申請多年期計畫案時，有些問題不會單單只出現在「多年期」計畫的申請案，而是普遍存在於一般「單年期」的計畫中，只是當研究者申請多年期計畫時，由於所涉及的範疇更大、細節更多，相關的疏漏也就更容易被暴

* 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教授



露與凸顯。一般來說，由於多年期計畫，理論上涉及較多的研究概念，也需要比較周延的準備，申請者若不是花較多的功夫對問題進行思索和反雛，「研究問題不夠具體、研究文獻不夠清楚、研究設計不夠扎實」以及「研究問題、研究文獻、研究設計」三者之間無法相互扣合等情況便成為常見的現象，在準備工作上，可能對申請單年期研究計畫都顯得有所不足。

因此，整體而言，多年期計畫比較常遭遇的問題，主要集中在是否能找到一個好的核心問題。有些計畫案只能談得上具有問題意識，但尚未發展出具體的研究問題。而即使有了好的研究問題，但研究設計中所呈現出逐年的階段性和系統性不夠清楚，也容易讓審查者感覺提案人對研究計畫的掌握不夠充分。

相關的問題可以分成「整體性、完備性、系統性」三個面向來說明。所謂「整體性」是指，長期計畫之逐年階段的研究內容和整體的研究方向是否相互扣合。從完整性的角度來看，評審主要思考的方向是，多年期計畫中各個年度的計畫，有沒有必要「一起申請」或「一次申請」，如果整體性不夠、不同年度間的計畫其實相關性不高，只是湊在一起申請，評審通常會建議以其中一個比較重要的主題，給予一年的研究期限，甚至狀況差一些的，還會讓評審感覺研究架構凌亂、問題不清而影響整體評分，導致計畫未獲通過。

「完備性」和「整體性」是一體的兩面，如果提案者提出的研究宗旨或研究方向很具體，接下來的問題，就是提案者逐年的「研究問題」和逐年的「研究設計」，是否充分的反映了這個問題的核心內涵，能不能在兩到三年的時間內，完整的對研究主題產生具有代表性的研究發現。事實上，多年期研究最困難的地方在於，多年期研究整體的研究內容所涉及的範疇通常比較大，可能同時涉及十個以上的專業概念和研究主題，但是如何釐清這些概念之間的層次關係，進而發展出幾個具有代表性和完備性的研究問題，在提案的當下，通常是無法在短期的思考和時間壓迫的情況下完成。

所謂「系統性」則是指在整體研究架構下，從研究問題、研究設計、到研究時程的規劃是否合理可行。一般多年期計畫，很容易看到在時間壓力下，提案者爲了多年期計畫，硬是塞入一些與研究問題相關性不高的實驗設計或制式化的調查設計，讓評審感覺到設計概念上的不平衡或被刻意強化的提案內容，這也會影響多年期計畫審查者的觀感。

三、多年期計畫如何撰寫？有哪些應注意的面向？

(一) 什麼題目適合多年期計畫？什麼叫做好題目？一個根本的問題，也是邏輯的問題。

一般申請者最直接的問題是，哪些類型的主題具有多年期計畫的研究價值？或多年期研究一定是比較好的研究嗎？這兩個問題其實是一體兩面的。

國科會鼓勵多年期研究計畫並非因為「多年期」的研究一定比較重要。事實上，對於一個學者的學術生涯來說，相關研究所構思的研究主題，本來就應該具有延伸性和整體性，因此，研究者所提出的計畫，大部分都應該具有多年期研究的視野和企圖。對國科會來說，多年期計畫和單年期計畫的基本差異，或許只是行政程序、學術資源管理上的策略，但對於研究的提案者來說，多年期計畫和單年期計畫的差別，除了多年期研究確實可以減少每年提案的作業負擔外，另一個考慮則是申請者個人學術發展階段性的、期程上的技術性切割，例如：準備時間不夠、對申請規格不熟悉，相較而言，一年期計畫確實比較容易掌握。

一般來說，多年期計畫的設計，通常涉及「執行規模」的掌握和「研究價值」的創意。「執行規模」是指，哪些研究工作可以在兩到三年的期限內完成，並作出具體的研究貢獻，而「研究價值」的創意則是指，哪些主題可被整合在一起進行，或者如何有意義的延伸成一個研究構想，以降低執行者的研究成本，對並學門發展也能帶來最大貢獻。

對於任何學門來說，具有「研究價值」的研究主題，通常其「學術根本邏輯」也愈清晰，不論任何學域，從學門的核心知識觀、哲學預設，到各種理論傳統和研究議題的開展，往往都有它一路發展而來的脈絡。無論是進行應用研究、還是基礎研究，缺乏對這種「學術根本邏輯」追根究底的掌握，往往容易見樹不見林。對「學術根本邏輯」的掌握愈清晰，審查者也愈容易理解計畫的重要性和它實際操作的概念。

也就是說，重視學術根本邏輯，不僅是找到好題目的關鍵，也較能讓審查者瞭解申請案件的思考邏輯，並產生共鳴與對話的感覺，當然在計畫書的寫作上也會比較容易，另一方面，透過這種脈絡發展出來的主題，往往也較能提供學門內部相互對話的基礎。

(二) 研究文獻：要說明到什麼程度比較恰當？

和單年期計畫相較，多年期計畫的文獻整理一定較花時間，由於多年期



計畫涉及的研究範疇較大，但又不宜用流水帳的方式直接堆疊文獻，因此，文獻的整理，通常要比單年期計畫來得困難。多年期計畫文獻整理比較困難之處，主要在於涉及多年的研究規劃，不論是不同年度欲探討不同的研究主題，或同一個主題在不同年度欲使用不同的研究方法，都需要對所涉及的文獻進行更詳細的說明。

一般來說，多年期研究在文獻整理的工作上必需照顧的面向主要包含：在不同年度所涉及的研究範疇中，其他學者或其他領域在這個主題上的研究成果，各年度所涉及的相關研究方法等。整體來說，研究文獻主要的功能不外有三個：第一，要透過文獻的整理與呈現，說服評審這個研究具有研究價值；第二：要說服評審，申請人對這個研究具有充分的掌握與準備；第三：如果研究涉及較為特殊的理論面向或研究方法，也必需讓評審能夠迅速的理解。

（三）研究設計：多年期計畫的研究設計要很完整嗎？

相較於單年期計畫，一般來說，多年期計畫的研究設計是愈完整愈好，但也不需要鉅細靡遺或長篇大論。以筆者的經驗來說，平均以一頁到一頁半的篇幅，來說明逐年的研究設計是必要的。許多多年期計畫的申請者，只用一到兩頁的篇幅，來說明多年期計畫全部的研究設計，以這樣的準備工作要想說服評審其實是很困難的。

也就是說，多年期計畫其實涉及兩個階段的工作，第一個階段是要「想清楚」，申請者要先能掌握與評估不同年度的研究分工或份量是否合宜、是否具有結構性或整體性，比如研究規模、研究年限、執行的可能性是否能相互搭配等問題，這些問題涉及的複雜程度必定都超過單年期計畫。第二個階段，則是需要把自身的研究「說清楚」，也就是要能夠透過文字，清楚的表達自己的設計構想，包含問題意識、研究問題以及研究的重要性與價值等，才能說服評審。要能夠兼顧與掌握「想清楚」與「說清楚」這兩個面向，發想規劃時的「構思草稿」的篇幅已經極為可觀，除非申請者對研究主題的掌握極為嫻熟、或對相關主題具有多年的經營基礎，撰寫技巧極好，否則要在有限的篇幅中，說明多年期的研究構想其實並不容易。

事實上，研究計畫的內容其實就是對多年期計畫實施過程的一種沙盤推演，可以在草擬階段「多想、多寫」，但在精簡的原則下（國科會也有規定的篇幅）「寫的少」。而一旦是「想的少、寫的少」、或想的少、但刻意增加篇

幅，都容易產生研究設計不夠扎實等問題，同時也不容易說服評審。

(四) 申請者的研究背景與申請多年期計畫有關嗎？

與申請者過去研究內容重複性過高，或毫無相關基礎的研究較不適宜進行多年期計畫的申請。通常審查者在審查一個研究計畫的時候，一定會參考研究者過去的研究背景，來判斷研究者有沒有能力執行一個計畫，如果一個研究者過去毫無相關研究計畫的基礎，或無相關文章的發表，在完全缺乏相關的研究背景下，可能連單年期的計畫都不易獲通過。

尤其愈是創新的研究領域或研究構想，要說服評審的準備工作就會越多，通常研究構想都是從一個「學術點子」出發，如果在提出一個創新「學術點子」後，缺乏具體的說明和扎實的佐證性文獻，愈是創新的構想反而愈容易讓評審覺得過於天馬行空、理想化，或甚至被認為只是因為提案者對理論掌握不足所產生的「假問題」。

評審通常會從兩個面向來評估一個較為創新提案的研究價值或研究可行性，第一個面向是從「研究文獻、研究設計」的內容來理解與評估，第二個面向則是從提案者的研究資歷來判斷其對計畫掌握的能力。由於申請多年期計畫所需的執行經驗和計畫掌握能力都有較高的要求，因此，對於較為特殊的研究議題，如果評審認為提案者缺乏足夠的研究基礎，通常都會建議提案人先進行基礎的研究，或只通過一年的補助，等到提案人對問題的概念有較為完整的掌握，再進行多年期計畫的申請。

四、多年期計畫中有哪些常見的研究類型？

(一) 行動研究適合進行多年期計畫嗎？「行動」和「研究」需能緊密扣合。

行動研究通常能夠對既有的理論提出更為深刻的檢視、反思與創新，行動研究通常也需要較長時間的投入與經營，因此，不論就研究價值或研究規模來看，確實是發展多年期計畫的適合主題，但一般來說，行動研究的設計往往也較具挑戰性。

從行動研究產生的原因來看，促成行動研究的過程，通常可以區分成：先有「研究」才有「行動」，和先有「行動」再進行「研究」兩類。先有「研究」才有「行動」，是一種「理論」驅動的過程，這一類研究的起源，通常是因為研究者無法透過文獻分析或理論比較的過程，釐清若干相互矛盾的概念，或感覺當前的理論描述與真實的直觀感受有所落差，因此期望透過「行



動研究」，重新進入生活世界中加以探查。而先有「行動」再進行「研究」，則是「實務」驅動的研究過程。研究者在投入實務工作的過程中所遭遇的阻礙，反映出相關理論的不足，因而以行動研究重新思考當前理論的適用性。從研究設計的角度看，「實務」驅動的研究最大的優勢，在於實務工作中的任何問題，其實都是豐富的研究素材。

國內一般的計畫申請者通常是屬於後者，提出行動研究的申請者，通常多是因為其本身有較為特殊的行政資源或社會參與，因此，具有容易取得研究素材、研究資料、以及與研究對象互動等優勢。但申請者在研究設計中較常面臨的問題是，只有「行動」而沒有「研究」，或是只有概念式的說明，而無法提出具體的理論基礎。也就是在說明研究設計的過程中，只呈現「行動」的執行細節，對於研究過程幾乎只提出「進行觀察」等概念性說明，但相關理論與研究的設計都過於薄弱，這些情形都會降低行動研究的價值。

（二）跨領域研究適合進行多年期計畫嗎？注意「跨行」和「轉行」的差異。

跨領域研究是多年期計畫的另一種類型。由於跨領域研究通常涉及較整合性的研究工作，且有助於學門理論內涵的創新與活化，因此，它一直是國科會鼓勵的方向。但是進行跨領域研究的優勢，也正是其最主要的挑戰，因為跨領域研究無論在文獻的掌握、研究價值、研究主題的拿捏上，都比領域內的研究要更為細緻。

跨領域研究要注意的有兩點，首先，跨領域研究是「跨行」但不是「轉行」。它通常會使用其他領域的研究主題或其他學門的研究方法，這種借用其他學門研究方法的研究設計，或跨入探討其他學門的研究議題，看似創新，但如果沒有緊扣傳播學門的共同關注，一來可能無法讓評審瞭解該計畫的研究價值，其二也很可能被送到其他學域去參與競爭，對申請者而言更為不利。

其次，跨領域研究可以透過和其他學者合作的方式進行，一般來說，這是國科會比較鼓勵的做法，學者可以保持自己領域的專業，又能產生專業整合和學術對話的效果。但是與其他學者合作時，除了平日就要累積一定跨領域交流的學術觸角外，在計畫申請時，誰是主持人、誰是協同主持人、或是以共同主持人的方式申請，也涉及了學術領域「主從關係」的界定，如果合作的學者自己有提出或參與其他計畫，就國科會現行制度而言，也會影響提案者計畫獲得補助優先的排序，這些因素也都會影響審查的結果，以及其他學者合作的意願。

(三) 行政研究適合多年期計畫嗎？不適合，機會比較小。

另一個經常和行動研究一樣，具有較高實務參與比例的研究類型，就是行政研究，例如逐年進行跨國媒體產業的調查、或進行補助、獎勵制度方案的分析規劃等。由於相關行政研究涉及較為龐大的規劃工作，往往需要多年時間才能完成，也常被提案者提出，作為多年期研究的主題。

從國科會專題研究補助案的精神來看，專題研究比較傾向獎勵具有基礎研究屬性、或能提供理論探討價值的研究主題，因此，行政研究通常比較不受鼓勵。當然，既然專題研究比較傾向獎勵具有基礎研究、或理論探討價值的研究方向，如果能夠同時兼顧行政研究的執行成果，同時也能從中找出「理論研究」的洞見，應該也是國科會鼓勵多年期計畫所樂見的。

五、傳播領域有哪些值得進行多年期研究的主題？ 「理論不好」還是「理論不熟」？

基本上，任何主題都有發展成為多年期計畫的潛力。綜合其他學門針對此一問題的相關建議與筆者的經驗，可以將這個問題分成兩個方向討論，亦即「縱向的延伸」和「橫向的延展」兩個方向。「縱向的延伸」比較接近基礎研究，也就是深化學門理論的認識，主要的研究策略，是針對學門中常見的理論進行清理和盤點，找出值得進一步分析的主題，進而規劃出多年期的研究策略，研究重點在於透過研究設計，凸顯、比對出相關理論「同中有異」的特質，或找到「異中求同」的共相。而「橫向的延展」則是比較接近應用研究，主要是針對重要新興議題或社會發展趨勢，透過多元的研究方法，找出一個基礎的分析架構，其目的在於強化「產、學」連結的價值。因此，計畫書需強調說明的內容，一定是為什麼這件事情值得學術界來做？為什麼需要多年研究期程、或使用多種方法來分析才夠完整？如果能從具體實務層面「給一個好理由」，通常較容易獲得評審的青睞。

其實，生活世界是連續的行動脈絡，但理論往往是不同典範、不同傳播情境下的一個獨特切面。因此，任何的研究工作都是在不同的背景下，對於理論進行「重新情境化」的組合，所謂的情境包含不同的任務情境、不同時代背景或不同的意義層次。在這個原則下，傳播領域要提出多年期計畫其實有清楚的脈絡可循。傳播領域最大的特質在於它是一門高度實務取向的知識領域，以及具有不同學術典範、學術傳統、不同傳播情境的眾多理論，但這些



理論都是意義世界中某種斷裂的切面。爲什麼要將這些理論「重新情境化」加以研究，研究者希望「完形與統合」哪種理論視野，這也就形成在個人獨特的學術訓練和研究旨趣下，展開進行長期研究的發展基礎。所謂提案的過程準備，不外乎不斷的檢視與區分，相關的研究問題到底是「理論不好」還是研究者個人「理論不熟」，進而確立研究價值和研究方法。

六、結論

以上主要是筆者依據個人提案與評審經驗，針對多年期計畫撰寫內容所提供的心得與建議。事實上，以現行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的審查制度來看，研究計畫相關內容的撰寫，只佔 40-60%，也就是說，另外 40-60% 還是需視個人研究發表的成果，如果缺乏發表的基礎，要申請多年期計畫還是有一定的難度。

多年期計畫需要比較多的時間準備，某種程度也反映出提案者的學術準備與學術生涯規劃和發展的策略，是值得嘗試的方向。但相對而言，如果對相關議題的掌握尚未成熟，單年期的研究，可能是必要的過程。但不論是多年期計畫還是單年計畫，計畫申請其實是一種溝通與對話的過程，如何透過「學術根本邏輯」，將相關研究議題「想清楚」和「說清楚」，不僅有助於計畫的通過率，也是學術研究工作中，與社群成員相互對話的重要基礎。